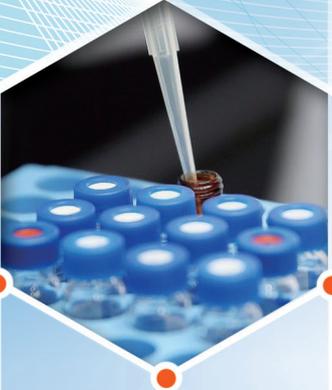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RemeGen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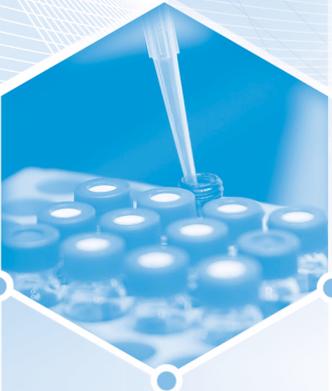


2021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其他資料
24	獨立審閱報告
25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26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1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53	釋義及詞彙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主席)
房健民博士
何如意博士
林健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荔強博士
蘇曉迪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珊珊女士
郝先經先生
馬蘭博士

監事

任廣科先生(主席)
李宇鵬先生
李壯林先生

審核委員會

郝先經先生(主席)
于珊珊女士
王荔強博士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于珊珊女士(主席)
郝先經先生
林健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威東先生(主席)
郝先經先生
于珊珊女士

戰略委員會

房健民博士(主席)
王威東先生
何如意博士
王荔強博士
蘇曉迪博士

聯席公司秘書

李嘉先生
譚栢如女士

授權代表

房健民博士
譚栢如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有關中國法律：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
北京市
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1號
環球金融中心
東樓18層
郵編：100020

公司資料

合規顧問

泓博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禧利街2號
東寧大廈12樓5B室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自由貿易試驗區煙台片區
煙台開發區
北京中路5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煙台開發支行
中國
山東省煙台市
煙台經濟技術開發區
長江路77號

煙台銀行開發支行

中國
山東省煙台市
煙台經濟技術開發區
長江路161號

青島銀行煙台開發區科技支行

中國
山東省煙台市
煙台經濟技術開發區
恒達·海鑫花園108號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9995

公司網站

www.remegen.com

財務概要

	於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3,494,813	4,117,691
負債總額	555,013	523,070
權益總額	2,939,800	3,594,621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9,192	-
銷售成本	(4,640)	-
毛利	24,552	-
其他收入及收益	32,450	19,508
銷售及分銷開支	(60,892)	(4,504)
行政開支	(98,620)	(58,672)
研發成本	(326,604)	(188,24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25)	(113)
其他開支	(12,234)	(1,955)
財務成本	(2,470)	(15,857)
除稅前虧損	(444,043)	(249,8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我們是一家完全整合的生物製藥公司，致力於發現、開發和商業化創新的、有特色的生物藥，用於治療中國乃至全球多種醫療需求未被滿足的自身免疫、腫瘤科和眼科疾病。我們的願景是成為全球生物製藥行業的領軍企業。自2008年成立以來，我們一直致力於研發針對新的靶點、具有創新設計及具有突破性潛力的生物藥，以應對全球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經過超過十年的不懈努力，我們已建立了全面一體化、端到端的藥物開發能力，涵蓋了所有關鍵的生物藥開發功能，包括發現、臨床前藥理學、工藝及質量開發、臨床開發及符合全球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的生產。依託於我們強大的研發平台，我們開發了擁有超過十種候選藥物的完善產品線。我們的候選藥物中，有七種處於臨床開發階段，正在針對二十餘種適應症進行臨床開發。我們的兩種臨床階段候選藥物泰它西普(RC18)和維迪西妥單抗(RC48)正於中國及美國進行針對14種適應症的臨床試驗。我們的泰它西普在中國用於治療系統性紅斑狼瘡(SLE)的新藥申請(NDA)已於2019年11月被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中國藥監局)(NMPA)接受，並於2021年3月獲得有條件上市批准。我們的維迪西妥單抗(RC48)在中國用於治療胃癌(GC)的NDA已於2020年8月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納入優先審評，並於2021年6月獲得上市批准。

豐富的产品管線

下圖列示了我們的在研產品並總結了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我們處於臨床階段的候選藥物和經挑選的IND準備階段候選藥物的開發狀態：

				狀態（狀態欄顯示臨床試驗地點）								
候選藥物	靶點	方式	適應症	臨床前	IND	I期	II期	關鍵/III期	NDA	上市		
自身免疫疾病	泰它西普(RC18)	BLyS/APRIL	融合蛋白	系統性紅斑狼瘡	中國							
				系統性紅斑狼瘡	美國							
				視神經脊髓炎類譜系疾病	中國							
				類風濕關節炎	中國							
				IgA腎炎	中國							
				IgA腎炎	美國							
				乾燥綜合症	中國							
				多發性硬化症	中國							
				重症肌無力	中國							
				腫瘤	維迪西妥單抗(RC48)	HER2	ADC	HER2表達胃癌	中國			
HER2表達尿路上皮癌	中國										NDA於2021年6月提交	
HER2表達尿路上皮癌	美國											
HER2表達胃癌	美國											
HER2低表達乳腺癌	中國											
HER2陽性乳腺癌伴肝轉移	中國											
HER2低及不表達尿路上皮癌	中國											
HER2表達膽道癌	中國											
HER2表達非小細胞肺癌	中國											
RC88	間皮素	ADC	間皮瘤、膽管癌、胰腺癌、卵巢癌、肺癌及其他實體瘤		中國							
RC98	PD-L1	mAb	肺癌、尿路上皮癌及其他實體瘤		中國							
RC108	c-MET	ADC	多種實體瘤		中國							
RC118	Claudin18.2	ADC	多種實體瘤		澳洲							
RC138	保密	HiBody	多種實體瘤									
RC148	保密	HiBody	多種實體瘤									
RC158	保密	HiBody	多種實體瘤									
眼科	RC28	VEGF/FGF	融合蛋白	濕性老年性黃斑病變	中國							
				糖尿病性黃斑水腫 糖尿病視網膜病變	中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取得以下重大進展：

泰它西普(RC18)

- 泰它西普是我們專有用於治療自身免疫性疾病的新型融合蛋白，由人跨膜激活劑及鈣調親環素配體相互作用因子(TACI)受體的胞外域以及人免疫球蛋白G(IgG)的可結晶片段(Fc)域構成。泰它西普靶向兩類對B淋巴細胞發育至關重要的細胞信號分子：B淋巴細胞刺激因子(BLyS)和增殖誘導配體(APRIL)，得以有效降低B細胞介導的自身免疫應答，自身免疫應答與多種自身免疫性疾病有關。
- 泰它西普已於2021年3月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有條件上市批准，用於治療系統性紅斑狼瘡(SLE)。此外，我們現正在就七種自身免疫疾病適應症進行泰它西普一些後期臨床試驗評估，旨在解決該治療領域中大量未滿足或未充分滿足的醫療需求。
 - SLE
 - *中國*：於2021年3月11日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有條件上市批准。基於我們在中國完成的IIb期註冊性臨床試驗，我們於2019年7月在中國啟動III期驗證性臨床試驗。截至2021年上半年，我們在該III期驗證性臨床試驗中完成了患者招募工作。
 - *美國*：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於2019年8月批准泰它西普的II期試驗性新藥(IND)申請。我們於2020年1月與FDA舉行了II期臨床結束會議，FDA審查了我們候選藥物在中國試驗中獲得的積極數據及討論了III期臨床試驗中的設計。根據本次會議，FDA允許我們在美國開展泰它西普用於治療SLE的III期臨床研究。於2020年4月，FDA授予泰它西普快速通道資格，可加速FDA完成審查及可能批准的過程。
 - 免疫球蛋白A腎病(IgA腎病)
 - *中國*：我們正在開展一項隨機、雙盲及安慰劑對照的II期臨床試驗，以評估泰它西普用於治療IgA腎病患者的療效及安全性。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已經完成患者招募工作，共招募44名患者。初步臨床數據已於2021年8月獲得，並計劃在中國開展進一步臨床試驗研究。
 - *美國*：FDA於2020年12月批准就該產品可在美國進行針對IgA腎病適應症進行II期臨床試驗。此項試驗預計將在2021年第四季度入組第一名患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乾燥綜合症(SS)：我們正在中國開展一項隨機、雙盲及安慰劑對照的II期臨床試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已經完成患者招募工作。我們預計將會在2021年第四季度取得初步結果。
 - 視神經脊髓炎頻譜系疾病(NMOSD)：我們正在中國開展一項隨機、雙盲及安慰劑對照的III期臨床試驗，以評估泰它西普治療NMOSD的療效及安全性。我們於2017年9月啟動了III期臨床試驗，並於2018年1月招募首名患者。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招募了125名患者。
 - 類風濕關節炎(RA)：我們正在中國開展一項多中心、雙盲及安慰劑對照的III期臨床試驗。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在該試驗中招募360名患者。我們預計2022年年初完成患者招募工作。
 - 其他適應症：除上述適應症外，我們也在評估泰它西普用於治療其他兩種難治的自身免疫性疾病，即多發性硬化症(MS)及重症肌無力(MG)。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在多發性硬化症的II期臨床試驗已招募了1名患者。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在重症肌無力的II期臨床試驗已招募了24名患者。
- 憑藉我們在全球開發泰它西普用於治療SLE的經驗，我們將繼續探索治療其他自身免疫性疾病的全球批准途徑及商業化路徑。我們擬優先考慮在全球市場上具有較大未滿足醫療需求且龐大潛在患者群體的適應症（如IgA腎病及SS）或泰它西普有潛力成為第一個上市的生物療法的適應症。
 - **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成功開發及最終成功銷售泰它西普(RC18)。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維迪西妥單抗(RC48)

- 維迪西妥單抗為我們領先的抗體藥物偶聯物(ADC)候選產品，並為中國首個獲得NDA批准的ADC。維迪西妥單抗為我們自研的新型ADC，用於治療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HER2)表達（包括低表達）的實體瘤。維迪西妥單抗目前正在中國針對多種實體瘤類型進行多個後期臨床試驗研究。在中國的兩項II期臨床試驗中，維迪西妥單抗在患有HER2表達晚期或轉移性胃癌(GC)及尿路上皮癌(UC)患者中顯示出令人期待的療效，並也證實其在治療HER2表達（包括低表達）乳腺癌(BC)中的潛力。
- 於2021年8月，我們與Seagen Inc. 訂立獨家全球許可協議，授權Seagen Inc.在除亞洲（日本、新加坡除外）之外的國家開發及商業化維迪西妥單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我們一直在針對多種HER2表達癌症類型開發維迪西妥單抗。目前，我們的戰略重點是維迪西妥單抗用於治療GC、UC和BC的適應症的臨床研究，此領域有特別重大的醫療需求缺口。我們也在探索維迪西妥單抗對其他HER2表達的常見的癌症類型的療效，如非小細胞肺癌(NSCLC)和膽道癌(BTC)。
 - GC
 - 於2021年6月9日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有條件上市批准。基於我們在中國完成的II期關鍵性臨床試驗，我們於2020年10月在中國啟動III期驗證性臨床試驗。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在該III期驗證性臨床試驗中招募了6名患者。
 - UC
 - 中國：NMPA於2021年7月14日受理了我們將維迪西妥單抗用於治療HER2表達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尿路上皮癌的NDA。
 - 美國：FDA已於2020年4月批准我們就UC的II期臨床試驗IND申請。2020年7月及2020年9月，FDA分別為維迪西妥單抗治療UC授予快速通道資格及突破性治療認證。我們計劃今年晚些時候，與我們的合作夥伴Seagen Inc.一起，在美國啟動II期試驗。
 - BC：NMPA於2021年6月28日授予我們維迪西妥單抗用於治療既往接受過曲妥珠單抗和紫杉類藥物治療的HER2陽性存在肝轉移的晚期乳腺癌患者突破性治療認證，目前正在中國開展III期臨床試驗。同時，鑒於我們已觀察到維迪西妥單抗對低水準HER2表達患者的初步療效，我們亦在HER2低表達(IHC 2+及FISH-) BC患者中啟動維迪西妥單抗III期臨床試驗。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招募69名患者。
 - NSCLC：我們正在中國進行一項開放標籤Ib期臨床試驗，以評估維迪西妥單抗作為單一療法治療HER2過表達(IHC 2+或IHC 3+)或HER2突變體NSCLC的療效。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招募35名患者。
 - BTC：我們正在中國進行一項多中心、單臂、開放標籤II期臨床試驗，以評估維迪西妥單抗作為單一療法治療一線化療失敗後HER2過表達(IHC 2+或IHC 3+) BTC患者的療效。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為該試驗招募11名患者。
- 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成功開發及最終成功銷售維迪西妥單抗(RC48)。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RC28

- RC28是一種新的融合蛋白，靶點為血管內皮生長因子(VEGF)和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FGF)。我們正在臨床研究中評估及計劃評估RC28對數種眼科疾病的療效，包括濕性老年性黃斑病變(wAMD)、糖尿病黃斑水腫(DME)及糖尿病視網膜病變(DR)。在I期臨床試驗中，對wAMD患者最高注射2.0mg RC28時未發現安全性問題。
 - wAMD：目前，我們正進行一項開放標籤單臂Ib期計量擴大試驗，以評估RC28治療wAMD患者的療效和安全性。截至2020年10月27日，我們已完成了招募，共招募37名患者。我們預計將於2022年年初獲得初步數據。
 - DME：目前我們正在中國進行一項多中心、隨機、陽性對照的II期臨床試驗。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招募了7名患者。
 - DR：目前我們正在中國進行一項多中心、隨機、陽性對照的II期臨床試驗。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招募了1名患者。
- 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成功開發及最終成功銷售RC28。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其他臨床階段候選藥物

- RC88是我們開發的一種新型間皮素靶向ADC，用於治療實體瘤。目前正進行對多種晚期實體瘤患者的I期臨床試驗，特別是胰腺癌、間皮瘤、膽管癌、卵巢癌、胃癌、三陰性乳腺癌及肺腺癌。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招募12名患者。
- RC98是我們為治療實體瘤開發的一種新型PD-L1單克隆抗體。我們已於2019年7月獲得中國藥監局對RC98的IND批准，且我們已啟動對多種晚期實體瘤患者（包括但不限於肺癌及尿路上皮癌）的I期臨床試驗。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招募8名患者。
- RC108是我們自主研發、第三款進入臨床研究的ADC藥物，靶向c-Met陽性晚期實體瘤。c-Met為一種受體酪氨酸激酶，可通過與其配體肝細胞生長因子結合後，激活多種不同的細胞信號通路，包括有關增殖、運動、遷移及侵襲的細胞信號通路。c-Met是特徵明確的致癌基因，與許多類型的實體瘤的預後不良有關。2020年11月，我們獲得NMPA頒發該產品的臨床試驗批准，目前，已在中國開展針對c-Met陽性晚期實體瘤的I期臨床試驗。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招募3名患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RC118是我們第四款進入臨床研究的ADC藥物，用於治療具有各種實體瘤的Claudin18.2陽性病患。它由重組的人源化抗Claudin18.2單克隆抗體和小分子微管抑制劑單甲基澳瑞他汀E (Monomethyl Auristatin E, MMAE) (一種最大抑制濃度(IC50)在亞納摩爾等級範圍內的有效微管蛋白結合劑，作為毒素載荷)，通過可被組織蛋白酶可剪切的連接子(Linker)彼此偶聯而成，並具有優化的藥物－抗體比率。2021年7月，我們已獲得了澳洲人類研究倫理委員會的臨床批准，將在澳洲開展針對Claudin18.2表達陽性患者的局部晚期不可切除或轉移性惡性實體瘤的I期臨床試驗。
- **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成功開發及最終成功銷售RC88、RC98、RC108或RC118。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商業化

我們已建立銷售及營銷部，致力於管線產品的商業化。根據我們產品的適應症，我們分別建設了自身免疫和腫瘤領域的兩隻獨立銷售團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經基本完成了自身免疫銷售團隊的初步搭建，該團隊已經招募130位成員，這些成員在商業化自身免疫治療藥物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

作為全球首個SLE治療創新雙靶生物製劑，泰它西普已於2021年3月獲NMPA批准上市，並進入銷售。於2021年上半年，泰它西普產生人民幣29.2百萬元的收入，涵蓋全國419家醫院及逾650名患者。我們預期於該產品納入國家醫保目錄後將繼續擴大這支銷售隊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亦基本完成了腫瘤科銷售團隊的初步搭建，該團隊已經招募160位成員，彼等於商業化腫瘤治療藥物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維迪西妥單抗已於2021年6月9日獲上市批准，並於同年7月進入銷售。我們預期於該產品納入國家醫保目錄後將繼續擴大這支隊伍。

憑藉我們團隊的專業知識及行業人脈，我們將主要通過面向醫生的營銷戰略推廣產品，專注與相關治療領域的主要意見領袖及醫生直接進行互動交流，以促進我們產品在臨床方面的差異化定位。預期相關營銷工作將於候選藥物商業化預期獲准數月之前開始。舉例而言，為籌備銷售泰它西普，我們已確定多家專治SLE的醫院、診所及醫生，也已開始實地考察及與醫生會面進行上市前培訓及溝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後的重要事件

與Seagen Inc.訂立許可協議

於2021年8月，本公司與全球領先的生物科技公司Seagen Inc.（以下簡稱「Seagen」）訂立獨家全球許可協議，以開發及商業化維迪西妥單抗。根據許可協議，Seagen獲獨家許可，在除亞洲（日本、新加坡除外）之外的國家開發及商業化抗HER2抗體藥物偶聯物(ADC)維迪西妥單抗(RC48，商品名：愛地希®)。本公司將收取首付款2億美元及最多為24億美元的里程碑付款。除此之外，本公司亦有權根據Seagen於Seagen地區的維迪西妥單抗未來累計銷售淨額的高個位數至百分之十幾的比例自Seagen收取分層特許使用權費用。該許可協議標誌著本公司開始從一家國內生物製藥公司向全球生物製藥公司轉型的意向重大里程碑。這亦是對維迪西妥單抗的一次重要驗證及認可。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

本公司管理層預計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對中國內地境內外的臨床試驗的影響不大。董事認為，基於截至本報告日期的可獲得資料，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不會對本集團業務運營造成嚴重干擾，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由於新冠肺炎疫情，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利用電話或視頻會議以減少舉行面對面會議；避免不必要的旅行及外出會談以及提供口罩、手部消毒液及其他衛生用品。

未來發展

本公司致力於成為中國領先、全球一流的生物製藥企業，集發現、開發、生產和商業化同類首創及同類最佳藥品於一身，創造臨床價值，最大化股東利益並在自身免疫、腫瘤、眼科的治療領域為患者提供高質量藥物以解決世界範圍內尚未滿足的重大臨床需求。

於2021年上半年，隨著我們兩款產品在中國的成功上市，本公司已成功轉型為全面整合的生物製藥公司。我們將繼續在中國擴大我們的銷售團隊並增加銷售力度，已推廣泰它西普及維迪西妥單抗。憑藉我們對中國環境的認知以及銷售團隊人員的豐富經驗，我們將制定穩定的市場准入策略，以滿足市場需求。此外，我們將加快這兩種產品在中國及美國的臨床試驗進度以擴大適應症範圍。針對國際市場，我們將採取措施，加大拓展力度。我們希望今年下半年在美國開展泰它西普治療SLE的III期臨床試驗以及治療IgA腎病的II期臨床試驗。同時，我們計劃與我們的合作夥伴Seagen共同在美國開展維迪西妥單抗二線治療HER2過表達尿路上皮癌的II期臨床試驗。此外，我們希望今年年底完成產能擴充，屆時生產能力將從現有的12,000升容量的一次性袋裝生物反應器提升至36,000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2021年3月11日獲得NMPA批准新藥上市後，開始於中國進行注射用泰它西普的商業化。而在此之前，本集團並無將任何產品商業化，因此並無產生銷售產品的收益。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增加至人民幣29.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於中國進行注射用泰它西普的商業化期間產品銷售收入錄得的人民幣29.2百萬元。我們預計未來幾年的收益將主要來自銷售注射用泰它西普、注射用維迪西妥單抗。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租金收入、銷售材料收益、利息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5百萬元，主要由於募集資金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5.8百萬元，實現的政府補助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3.0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及市場開發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9百萬元，主要由於注射用泰它西普3月11日獲得上市批准並開始商業化銷售、注射用維迪西妥單抗6月9日獲得上市批准，銷售人員到崗，各項銷售業務活動開展，人員費用、市場開發費、策劃諮詢服務費等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諮詢服務開支、一般辦公開支、折舊及攤銷開支、其他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8.6百萬元，主要由於(i)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3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員工人數增加、員工薪資水平上漲、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增加；(ii)一般辦公開支增加人民幣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增多、辦公開支增加以及我們不斷努力發展業務令招待開支等增加；(iii)諮詢服務開支增加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業務發展、新招聘人員增加令招聘費增加導致；及(iv)折舊及攤銷及其他開支增加人民幣7.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隨著本集團發展和規模擴大，陸續購置了大量辦公設備、打印機等辦公用固定資產，同時2020年4月份新購入三期土地，導致折舊攤銷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開支

本集團研發開支包括僱員福利開支、研發用原材料而產生的開支、候選藥物的臨床試驗開支、臨床前計劃的測試開支、折舊及攤銷開支、用於研發活動的公用事業費用、其他研發開支。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8.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6.6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研發開支的組成部份。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僱員福利開支	99,101.2	30.3	54,234.7	28.8
原材料開支	68,642.0	21.0	46,481.4	24.7
臨床試驗開支	45,935.5	14.1	23,135.4	12.3
測試開支	36,673.1	11.2	10,808.3	5.7
折舊及攤銷開支	39,821.1	12.2	23,140.1	12.3
公用事業費用	9,220.4	2.8	8,449.8	4.5
其他	27,211.1	8.4	21,992.4	11.7
合計	326,604.4	100.0	188,242.1	100.0

- (i) 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44.9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人員增多、員工工資水平上漲；
- (ii) 原材料開支增加人民幣22.2百萬元，主要由於持續開發候選藥物；
- (iii) 臨床試驗開支增加人民幣22.8百萬元，主要由於持續進行候選藥物的臨床開發；
- (iv) 測試開支增加人民幣25.9百萬元，主要由於持續開發候選藥物；
- (v) 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人民幣16.7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增房屋租賃導致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
- (vi) 公用事業費用增加人民幣0.8百萬元；
- (vii) 其他費用增加人民幣5.2百萬元主要由於外購非專利技術增加人民幣3.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主要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和應收款項有關的減值虧損。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人民幣0.1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人民幣0.2百萬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與關聯方租賃公司設施有關的租賃相關開支；(ii)銷售材料產生的開支；(iii)外幣匯率變動的虧損；及(iv)其他開支，包括我們向慈善機構的捐款及注射用泰它西普的捐贈支出。我們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2百萬元，主要由於外幣匯率變動的虧損增加人民幣5.7百萬元，注射用泰它西普的捐贈支出人民幣4.4百萬元。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來自關聯方借款的利息、銀行借款利息、租賃負債利息。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去年同期有關聯方貸款利息人民幣14.2百萬元，此貸款已於2020年償付完畢。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零。

期間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的期間虧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9.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4.0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自成立以來，我們已經產生了淨虧損和來自運營的負現金流量。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是資助研發費用。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使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25.1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68.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534.0百萬元，主要由於公司日常研發等經營活動開支及產業化項目建設耗用資金。

借貸及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零。

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債務除以資產計算。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15.9%（2020年12月31日：12.7%）。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招股章程披露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外，本集團現時沒有計劃取得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資本承擔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訂約但尚未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1,035.4百萬元及人民幣812.5百萬元，主要與(i)就新生產設施建設而與承包商訂立的合同；及(ii)就設備採購而與供應商訂立的合同有關。

資產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i)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26.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28.7百萬元)的若干樓宇、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5.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4百萬元)的相應土地使用權及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69.3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73.7百萬元)的本集團若干機器已作質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銀行授信額度；(ii)本集團的銀行結餘款項人民幣100.5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0.1百萬元)已就辦公室租賃及保證金等予以質押；以若干在建工程之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96.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27.3百萬元)及賬面淨值約人民幣4.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7百萬元)之相應土地使用權用於抵押煙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煙台開發區支行的保函。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我們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但我們的某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等資產以外幣計價，並承受外幣風險。我們目前沒有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735名員工。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薪酬成本為人民幣199.3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84.2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人數增加、人員薪資水平上漲、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增加導致。

為保持僱員的素質、知識及技能水平，本集團為僱員提供持續的教育及培訓計劃(包括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提高他們的技術、專業或管理技能。本集團也不時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以確保他們知悉及遵守我們各個方面的政策及程序。

我們向僱員提供各種激勵及福利。我們向僱員(特別是關鍵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金、獎金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我們已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為僱員的社保基金(包括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合共發行88,017,500股發售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而發行的股份），全球發售期間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約4,444.2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784.5百萬元）。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先前於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變動，而本公司將按實際業務需求，根據該等擬定用途逐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金額。

於2021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約人民幣2,153.65百萬元已獲動用，具體用途如下：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報告期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1年 6月30日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1年 6月30日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泰它西普(RC18)臨床試驗	567.68	50.57	92.20	142.77	424.91
維迪西妥單抗(RC48)的臨床試驗	567.68	55.80	136.56	192.36	375.32
RC28的臨床試驗	189.22	5.23	44.36	49.59	139.63
開發RC88及RC98，以及早期藥物發現 及開發	567.68	62.77	303.92	366.69	200.99
建設新生產設施以擴大商業生產產能	946.13	179.20	358.74	537.94	408.19
償還榮昌製藥借款	567.68	485.85	–	485.85	81.93 (附註1)
作一般企業及營運資金用途	378.45	184.64	193.81	378.45	–
總計	3,784.52	1,024.06	1,129.59	2,153.65	1,630.87 (附註2)

附註：

- (1) 由於本公司已動用人民幣485.85百萬元全數償還榮昌製藥借款，為加強資金運用的效率及有效性並結合市場情況和本公司業務需要，本公司擬將原用於償還榮昌製藥借款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餘下人民幣81.83百萬元用於一般企業及營運資金。
- (2) 預計所有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3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計時間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而作出。有關時間將視乎市場情況的現時及未來發展而更改。

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或 相關股份 數目 ⁽¹⁾	有關類別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²⁾	股權概約 百分比 ⁽²⁾
王威東先生 ⁽³⁾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1,683,725 (L)	6.16%	2.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65,818,320 (L)	34.72%	13.44%
房健民博士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1,683,725 (L)	6.16%	2.39%
	H股	實益擁有人	26,218,320 (L)	13.83%	5.35%
	H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39,600,000 (L)	20.89%	8.08%
王荔強博士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林健先生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其他資料

附註：

- (1) 「L」指好倉。
- (2) 計算乃基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於合計489,836,702股股份的股權百分比，其中包括189,581,239股H股、230,248,596股內資股及70,006,867股非上市外資股。
- (3) 截至2021年6月30日，煙台榮達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榮達」)、煙台榮謙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榮謙」)、煙台榮實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榮實」)、煙台榮益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榮益」)、煙台榮建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榮建」)各自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榮謙、榮實、榮益及榮建各自為僱員激勵平台，分別持有本公司18,507,388股、9,190,203股、16,630,337股及2,163,655股內資股。王先生為榮達、榮謙、榮實、榮益及榮建各自的執行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榮達、榮謙、榮實、榮益及榮建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此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RongChang Holding Group LTD.為一家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王先生為RongChang Holding Group LTD.的唯一董事，而RongChang Holding Group LTD.慣於根據王先生的指示行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RongChang Holding Group LTD.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截至2021年6月30日，I-NOVA Limited為一家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房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房博士被視為於I-NOVA Limited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於2020年4月16日，王先生、房博士、林健先生、王荔強博士、王旭東先生、鄧勇先生、熊曉濱先生、溫慶凱先生、楊敏華女士、魏建良先生、榮達、RongChang Holding LTD.及I-NOVA Limited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以確認他們在本集團的管理、決策及所有重大決策中行動一致。因此，一致行動人士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所知，截至2021年6月30日，誠如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除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5%或以上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¹⁾	有關類別股份 概約百分比 ⁽²⁾	股權概約 百分比 ⁽²⁾
煙台榮達創業 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46,491,583 (L)	20.19%	9.49%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02,381,891 (L)	44.47%	20.90%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煙台榮謙企業 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³⁾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8,507,388 (L)	8.04%	3.78%
煙台榮益企業 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³⁾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6,630,337 (L)	7.22%	3.40%
RongChang Holding Group LTD.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I-NOVA Limited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實益擁有人	39,600,000 (L)	20.89%	8.08%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37,902,045 (L)	19.99%	7.74%
王旭東先生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鄧勇先生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熊曉濱先生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溫慶凱先生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楊敏華女士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魏建良先生 ⁽³⁾	內資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148,873,474 (L)	64.66%	30.39%
	H股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77,502,045 (L)	40.88%	15.82%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姓名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¹⁾	有關類別股份 概約百分比 ⁽²⁾	股權概約 百分比 ⁽²⁾
國投(上海)科技成果 轉化創業投資基金 企業(有限合夥) (「國投創業」) ⁽⁴⁾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4,732,556 (L)	10.74%	5.05%
國投(上海)創業投資 管理有限司 ⁽⁴⁾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4,732,556 (L)	10.74%	5.05%
國投創業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⁴⁾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4,732,556 (L)	10.74%	5.05%
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 有限公司 ⁽⁴⁾⁽⁵⁾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35,285,870 (L)	15.33%	7.20%
國家開發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⁴⁾⁽⁵⁾	內資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35,285,870 (L)	15.33%	7.20%
PAG Growth Prosperity Holding I (HK) Limited (「PAG I」) ⁽⁶⁾	非上市 外資股份 H股	實益擁有人	15,076,145 (L) 6,030,457 (L)	21.54% 3.18%	3.08% 1.23%
PAG Growth I LP ⁽⁶⁾	非上市 外資股份 H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5,400,762 (L) 7,708,071 (L)	22.00% 4.07%	3.14% 1.57%
Wholly Sunbeam Limited	非上市 外資股份 H股	實益擁有人	7,846,855 (L) 7,846,856 (L)	11.21% 4.14%	1.60% 1.60%
朱宏圖先生 ⁽⁷⁾	非上市 外資股份 H股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7,846,855 (L) 7,846,856 (L)	11.21% 4.14%	1.60% 1.60%
RC-Biology Investment Ltd.	H股	實益擁有人	10,818,262 (L)	5.71%	2.21%
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2,813,478 (L)	5.57%	2.62%

其他資料

附註：

- (1) 「L」指好倉。
- (2) 計算乃基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於合計489,836,702股股份的股權百分比，其中包括189,581,239股H股、230,248,596股內資股及70,006,867股非上市外資股。
- (3) 請參閱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項下註腳(3)。
- (4) 國投創業是24,732,556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是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執行事務合夥人為國投（上海）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國投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國投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其40%權益。

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為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營實體）的全資附屬公司。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投（上海）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國投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及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皆被視為於國投創業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5) 國投創合是7,538,084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是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執行事務合夥人為國投創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創合是3,015,230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是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執行事務合夥人為國投創合（杭州）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國投創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國投創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國投高科技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其40%權益。國投高科技投資有限公司為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有關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股權資料，請參閱註腳(4)。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投創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國投高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及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皆被視為於國投創合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而國投創合（杭州）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國投創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皆被視為於杭州創合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6) PAG I是15,076,145股非上市外資股及6,030,457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由PAG Growth Prosperity Holding I (Cayman) Limited全資擁有。PAG Growth Prosperity Holding I (Cayman) Limited則由PAG Growth Prosperity Holding I Limited全資擁有，而PAG Growth Prosperity Holding I Limited為PAG Growth I LP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PAG Growth Prosperity Holding I (Cayman) Limited、PAG Growth Prosperity Holding I Limited及PAG Growth I LP皆被視為於PAG I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PAG Growth Holding IV (HK) Limited（「PAG IV」）是324,617股非上市外資股及1,677,614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由PAG Growth Holding IV (Cayman) Limited全資擁有。PAG Growth Holding IV (Cayman) Limited則由PAG Growth Holding IV Limited全資擁有，而PAG Growth Holding IV Limited為PAG Growth I LP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PAG Growth Prosperity Holding IV (Cayman) Limited、PAG Growth Prosperity Holding IV Limited及PAG Growth I LP皆被視為於PAG IV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7) Wholly Sunbeam Limited是7,846,855股非上市外資股及7,846,855股H股的實益擁有人，由朱宏圖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宏圖先生被視為於Wholly Sunbeam Limited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首期H股獎勵信託計劃

為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本公司已根據其股東於2021年3月23日的決議案及董事會於2021年2月3日的決議案批准及採納首期H股獎勵信託計劃。H股計劃並無涉及發行新股份或授出本公司任何新證券的購股權，故並非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的購股權計劃及不受其規管。H股計劃上限須為受託人可不時按現行市價通過市場內交易收購最高數目的H股，在任何情況下為7,347,550股H股。董事會或授權人士可於獎勵期限內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惟須達成獎勵的條款及條件以及董事會或授權人士不時釐定的績效目標後方可作實。可參與H股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全職任職的中國或非中國僱員，即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運營團隊成員、僱員或本集團顧問。有關H股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3日的公告及2021年3月5日的通函。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根據H股計劃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作為任何安排的訂約方，令董事及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及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年齡不滿18歲的子女無權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完成H股全流通

於2021年6月2日，本公司將71,232,362股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並於2021年6月3日在聯交所上市，完成H股全流通。通過H股全流通，股東能夠流通手上股份，實現資產變現，使得股東更有動力推動公司發展並因此提升本公司業績；H股全流通提升股權流動性，進而提升原始股東股權的價值，賦予公司市值管理以更大空間與靈活性，在中長期層面提升公司整體估值水平；H股全流通後，股東存量股份的流動性得以提升，流動性的市場溢價有助於提升公司融資能力，尤其是長期借貸能力。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且已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確認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並無發現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存在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進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及本集團的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

中國·煙台·2021年8月23日

獨立審閱報告



致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載列於第25至第52頁之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的本中期財務資料負責。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之報告乃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作出，而非為其他目的。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及運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該審閱工作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工作的範圍，吾等因而無法保證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8月23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9,192	–
銷售成本		(4,640)	–
毛利		24,552	–
其他收入及收益		32,450	19,508
銷售及分銷開支		(60,892)	(4,504)
行政開支		(98,620)	(58,672)
研發成本		(326,604)	(188,24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25)	(113)
其他開支		(12,234)	(1,955)
財務成本		(2,470)	(15,857)
除稅前虧損	6	(444,043)	(249,835)
所得稅開支	7	–	–
期間虧損		(444,043)	(249,835)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44,043)	(249,835)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9	(0.91)	不適用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間虧損	(444,043)	(249,83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56	(1)
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420)	540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364)	539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445,407)	(249,296)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45,407)	(249,29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181,667	802,568
使用權資產		171,173	137,939
其他無形資產	11	9,502	5,095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11,014	12,907
已抵押存款	12	571	5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146,481	181,26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20,408	1,140,350
流動資產			
存貨	14	110,210	66,204
貿易應收款項	15	1,410	-
應收票據		1,720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6	225,570	102,404
已抵押存款	12	101,497	40,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1,533,998	2,768,521
流動資產總值		1,974,405	2,977,34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7	128,022	62,6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8,875	211,320
計息銀行借款	18	-	108,124
租賃負債		56,927	42,990
遞延收入		4,880	6,208
流動負債總額		438,704	431,28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1,535,701	2,546,05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056,109	3,686,40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8,915	46,578
遞延稅項負債		254	727
遞延收入		47,140	44,477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6,309	91,782
資產淨值		2,939,800	3,594,62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489,837	489,837
儲備		2,449,963	3,104,784
權益總額		2,939,800	3,594,621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公允 價值儲備	匯率 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審核）	489,837	-	3,709,340	14,690	732	(270)	(619,708)	3,594,621
期間虧損	-	-	-	-	-	-	(444,043)	(444,043)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1,420)	-	-	(1,420)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	-	-	-	-	56	-	56
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1,420)	56	(444,043)	(445,407)
根據首期H股獎勵信託 計劃回購H股	-	(219,518)	-	-	-	-	-	(219,518)
股份支付	-	-	-	10,104	-	-	-	10,104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89,837	(219,518)	3,709,340	24,794	(688)	(214)	(1,063,751)	2,939,800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實收資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 匯率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168,654	-	-	591,473	9,505	1,448	44	(1,003,093)	(231,969)
期間虧損	-	-	-	-	-	-	-	(249,835)	(249,835)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									
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540	-	-	540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	-	-	-	-	-	(1)	-	(1)
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540	(1)	(249,835)	(249,296)
股東出資	13,991	-	-	721,835	-	-	-	-	735,826
於重組後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182,645)	401,819	25,812	(1,313,308)	(11,436)	(1,448)	-	1,081,206	-
股份支付	-	-	-	-	6,031	-	-	-	6,031
於2020年6月30日(經審核)	-	401,819	25,812	-	4,100	540	43	(171,722)	260,592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540,663)	(258,891)
已收利息	15,568	52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25,095)	(258,36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98,940)	(181,436)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項目	(2,658)	–
購買土地使用權項目	–	(35,2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10
收取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	10,630	–
已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57,145)	22,00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48,113)	(194,66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	–	60,000
償還銀行借款	(108,000)	(120,000)
新增向關聯方借款	–	495,192
償還關聯方借款	–	(557,617)
股東出資	–	735,826
支付與A股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發行成本	(4,583)	–
根據首期H股獎勵信託計劃回購H股	(219,518)	–
已付利息	(2,694)	(43,31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20,962)	(1,957)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55,757)	568,1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1,228,965)	115,10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8,521	34,545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558)	(422)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3,998	149,2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36,066	159,628
減：已抵押存款	(102,068)	(10,405)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3,998	149,22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1. 一般資料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8年7月4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於2020年5月12日，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山東省自由貿易試驗區煙台片區煙台開發區北京中路58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物製品的研發。

本公司於2020年11月9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在年度財務報表中的所有資料及披露內容，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與新冠肺炎有關的租金減免(提早採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與編製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有關的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當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代方案替代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解決先前影響財務報告之修訂本未處理的問題。第二階段之修訂本提供對於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之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無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而更新實際利率的可行權宜方法，前提為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對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進行更改，而不會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通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倘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本亦暫時減免實體必須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倘實體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變得可單獨識別，則該減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此外，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由於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並無計息銀行借款，故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b) 2021年4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為承租人以選擇就新冠肺炎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減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延長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12個月。因此，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原到期付款的租金減免，前提是滿足應用實際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該修訂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初始採納該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當前會計期間初保留利潤期初結餘的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由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收取任何租金減免，故該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生物醫藥研究、生物醫藥服務及生物醫藥生產和銷售，其被視為一個單獨的可呈報分部，報告方式與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因此，並無列示按經營分部的分析。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29,192	—

(b) 非流動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1,444,879	1,122,249
美國	63,944	5,194
	1,508,823	1,127,443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而定，不包括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其他非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5.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銷售貨物	29,192	—

客戶合約收益的分拆收益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29,192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轉讓貨物	29,192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4,640	—
研發成本	326,604	188,242
包括：僱員福利開支	99,101	54,2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694	23,4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623	6,76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941	400
長期預付款項攤銷	35	29
上市開支	747	10,342
核數師酬金	560	895
政府補助	(14,244)	(17,219)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開支	3,722	727
僱員福利開支	199,295	84,166
匯兌差額淨額	5,650	(422)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74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	151	113
銀行利息收入	(16,367)	(5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值	263	57
股份支付開支	10,104	6,03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根據於2008年1月1日批准並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應課稅溢利的25%法定稅率計提中國內地的企業所得稅。

在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美國聯邦及加利福尼亞州所得稅。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美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21%的稅率計提美國聯邦所得稅及按8.84%的稅率計提加利福尼亞所得稅。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香港產生的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源自香港或在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在南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當總營業額低於50百萬澳元時，須按25%的稅率繳納南澳大利亞利得稅，當總營業額超過50百萬澳元時，須按30%的稅率繳納南澳大利亞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源自南澳大利亞或在南澳大利亞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南澳大利亞利得稅。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徵收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8.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宣派及派付股息（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444,043)	(249,835)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經審核)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89,525,705	不適用

由於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賬面值	802,568	459,713
添置	412,223	127,214
調整	(3,104)	(378)
折舊	(29,694)	(23,458)
出售	(263)	(90)
匯兌調整	(63)	4
期末賬面值	1,181,667	563,00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11. 其他無形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賬面值	5,095	2,133
添置	5,348	-
攤銷	(941)	(400)
期末賬面值	9,502	1,733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803,498	1,097,076
定期存款	832,568	1,712,234
	1,636,066	2,809,310
減：流動：		
就應付票據的質押(附註(a))	(96,577)	(38,866)
就外來務工人員工資的質押(附註(b))	(3,392)	(616)
計入已抵押存款的應收利息(附註(c))	(1,528)	(730)
	(101,497)	(40,212)
非流動：		
就辦公室租賃的質押(附註(d))	(571)	(577)
	(571)	(5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3,998	2,768,521

附註：

- (a) 於2021年6月30日，人民幣96,577,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8,866,000元)的銀行結餘款項已就應付票據予以質押。
- (b) 於2021年6月30日，人民幣3,392,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16,000元)的銀行結餘款項已就外來務工人員工資予以質押。
- (c) 於2021年6月30日，人民幣581,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84,000元)的銀行結餘款項及人民幣947,000元(2019年：人民幣246,000元)的定期存款款項為應收利息。
- (d) 於2021年6月30日，人民幣571,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77,000元)的銀行結餘款項已就辦公室租賃予以質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續)

銀行現金根據銀行存款每日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期限介於一日至三個月之間，取決於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並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近期無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本集團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人民幣計值	1,311,798	2,222,331
以港元計值	214,688	515,192
以美元計值	6,987	30,998
以澳元計值	525	-
	1,533,998	2,768,521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銀行存款每日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近期無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79,505	120,457
可收回增值稅	65,342	60,642
其他	1,634	165
	146,481	181,26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14. 存貨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62,427	49,167
在製品	41,330	17,037
製成品	6,453	-
	110,210	66,204

15.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484	-
減值撥備	(74)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410	-

於報告期末扣除減值撥備貿易應收款項淨額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1,410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15. 貿易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	—	—
減值虧損淨額	74	—
於6月30日	74	—

1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可收回增值稅	43,567	36,184
預付款項	168,625	62,038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21)	1,116	64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548	4,253
	225,856	102,539
減值撥備	(286)	(135)
	225,570	102,40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主要指與供應商及其他各方的押金。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一般方法就非貿易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撥備。其他應收款項並無過往違約，於年末上述餘額所包含的金融資產均分類為第一階段。於計算預期信用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遷移率及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被視為正常，及由於其尚未逾期，且概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1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續）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	135	88
減值虧損淨額	151	113
於6月30日	286	201

1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76,290	56,498
三個月至六個月	49,691	6,113
六個月至一年	1,973	14
一年以上	68	21
	128,022	62,64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18. 計息銀行借款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		
須償還的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	-	108,124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以煙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煙台開發區支行的保函作抵押並按一年期最優惠貸款利率加0.3%的年利率計息，其以人民幣計值且須於2021年1月償還。

於2021年6月30日，若干在建工程之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96,39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27,265,000元）及賬面值淨額約人民幣4,631,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688,000元）之相應土地使用權用於抵押上述保函。

19. 股本 股份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	489,836,702	489,837

股本

	普通股數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	489,836,702	489,83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20.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12,478	1,035,381

21. 關聯方交易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另有披露之關聯方資料及交易外，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重大關聯方交易之概要如下。

(a) 關聯方資料

與本集團之關係

煙台業達國際生物醫藥創新孵化中心有限公司（「業達國際」）	(i)
煙台榮昌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榮昌製藥」）	(i)
煙台立達醫藥有限公司（「立達醫藥」）	(i)
上海康康醫藥科技中心（「康康醫藥」）	(i)
上海康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康康」）	(i)
煙台榮昌生物醫藥產業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榮昌生物醫藥產業」）	(i)
煙台賽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賽普生物技術」）	(ii)
煙台邁百瑞國際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邁百瑞國際」）	(ii)
邁百瑞生物醫藥（上海）有限公司（「邁百瑞上海」）	(ii)

(i) 該等實體乃榮昌製藥的附屬公司，而大多數股權由控制本集團的一致行動人士擁有。一致行動人士包括房健民博士、王威東先生、林健先生、熊曉濱先生、王荔強博士、王旭東先生、鄧勇先生、楊敏華女士、溫慶凱先生及魏建良先生、煙台榮達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RongChang Holding Group Ltd.及I-NOVA Limited。

(ii) 邁百瑞國際、賽普生物技術及邁百瑞上海乃由若干一致行動人士（不包括煙台榮達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及RongChang Holding Group Ltd.及I-NOVA Limited）控制。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21.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另詳述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銷售材料			
榮昌生物醫藥產業	(i)	—	1
賽普生物技術	(i)	—	56
		—	57
提供服務			
邁百瑞國際	(i)	—	1
賽普生物技術	(i)	—	143
		—	144
租金收入			
邁百瑞國際	(i)	1,549	952
立達醫藥	(i)	—	34
		1,549	986
購買材料			
邁百瑞國際	(i)	—	41
賽普生物技術	(i)	8,614	2,584
邁百瑞上海	(i)	259	—
		8,873	2,625
購買服務			
康康醫藥	(i)	—	5,501
邁百瑞國際	(i)	3,374	2,898
康康	(i)	7,548	—
業達國際	(i)	578	—
榮昌製藥	(i)	14,085	11,998
		25,585	20,39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21.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交易（續）

除該等財務報表另詳述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續）：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購買設備			
邁百瑞國際		3,682	—
邁百瑞上海		10,779	—
	(i)	14,461	—
購買土地使用權			
邁百瑞國際	(i)	—	4,589
租金開支			
業達國際	(i)	32	521
邁百瑞國際		1,139	—
		1,171	521
借款利息開支			
榮昌製藥	(ii)	—	14,196
關聯方借款			
榮昌製藥	(ii)	—	495,192
償還利息開支			
榮昌製藥	(ii)	—	41,649
償還借款			
榮昌製藥	(ii)	—	557,617
償還租賃負債			
業達國際	(i)	17,927	364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業達國際	(i)	1,582	62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21.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交易（續）

除該等財務報表另詳述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續）：

附註：

- (i)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根據經雙方同意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通過銀行轉賬獲得榮昌製藥借款。該貸款無抵押、年息為5.955%，且按要求償還。

(c) 關聯方結餘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邁百瑞國際	-	455
賽普生物技術	-	340
	-	7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業達國際	64	64
邁百瑞國際	1,052	-
	1,116	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榮昌製藥	10,083	6,149
業達國際	357	-
	10,440	6,1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業達國際	485	714
租賃負債		
業達國際	55,163	69,653

附註：

本集團於各期末的應收及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的結餘屬貿易性質，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21. 關聯方交易（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費用	450	126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332	2,029
績效相關花紅	1,870	303
退休金計劃供款	91	22
股份支付開支	6,596	2,631
已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總額	15,339	5,111

2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已評估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公平值相若，由於該等金融工具大多數屬短期性質。

除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1,720	—	1,720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投資	11,014	12,907	11,014	12,907
	12,734	12,907	12,734	12,90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2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的財務部由財務執行總監帶領，負責釐定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執行總監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期末，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所採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估值流程及結果定期與董事討論，以進行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雙方在現有交易中(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交換工具時的價格入賬。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未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透過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貼現時採用具類似條款的工具現時可用的息率。

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乃透過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貼現時採用具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現時可用的息率。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及定量敏感性分析的概要：

金融工具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性
		輸入數據	範圍區間	
未上市股權投資	貼現現金流量法	貼現率	14.17% (2020年12月31日： 14.15%)	升高/(降低)1%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3,636,000元)/人民幣4,639,000元 (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852,000元)/人民幣4,901,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7.12% (2020年12月31日： 28.09%)	升高/(降低)5%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756,000元)/人民幣756,000元 (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897,000元)/人民幣898,000元)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指本集團釐定的市場參與者在對投資定價時會考慮的溢價與折價金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2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於2021年6月30日

	採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投資	-	1,720	-	1,720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1,014	11,014
	-	1,720	11,014	12,734

於2020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投資	-	-	12,907	12,90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1年6月30日

2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期內，第三級的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於1月1日	12,907	11,448
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虧損)/收益總額	(1,893)	540
於6月30日	11,014	11,988

於報告期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23.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8月，本公司已與Seagen Inc. (「Seagen」) 訂立全球獨家授權協議 (「授權協議」) 以開發及商業化注射用維迪西妥單抗。根據授權協議 (其中包括)，Seagen 獲授獨家授權，於世界各國 (保留榮昌生物製藥地區 (定義見下文) 的國家除外) (「Seagen 地區」) 開發及商業化抗HER2 抗體 - 藥物偶聯物 (ADC) 注射用維迪西妥單抗。榮昌生物製藥地區包括大中華區及亞洲所有其他國家 (日本及新加坡除外) (「榮昌生物製藥地區」)。

根據授權協議並按照其中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應收取首付款2億美元及最多為24億美元的里程碑付款。本公司亦有權根據Seagen地區的維迪西妥單抗未來累計銷售淨額的高個位數至百分之十幾的比例自Seagen收取分層特許使用權費用。

24.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於2021年8月23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釋義及詞彙

「ADC」	指	抗體藥物偶聯物，一類生物製藥藥物，結合了針對特定腫瘤細胞表面抗原的單克隆抗體和通過化學連接物連接的強效抗腫瘤小分子製劑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95）
「控股股東」或 「一致行動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王威東先生、房健民博士、林健先生、王荔強博士、王旭東先生、鄧勇先生、熊曉濱先生、溫慶凱先生、楊敏華女士、魏建良先生、煙台榮達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RongChang Holding Group LTD.及I-NOVA Limited，且彼等各自為「控股股東」或「一致行動人士」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報告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包括泰它西普(RC18)、維迪西妥單抗(RC48)及RC28

釋義及詞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為目前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非上市股份
「首期H股獎勵信託計劃」或「H股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的首期H股獎勵信託計劃
「全球發售」	指	如招股章程所述，發售H股股份以供認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HER2」	指	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gA腎病」	指	IgA腎病或IgA腎炎，一種自身免疫性腎臟疾病，當一種稱為免疫球蛋白A(IgA)的抗體在腎臟中積聚，導致局部炎症，隨著時間的推移，這種炎症會阻礙腎臟從血液中過濾廢物的能力
「IHC」	指	免疫組化，一種使用化學染料染色和測量特定蛋白質的測試。HER2狀態的IHC染色是最廣泛使用以評估HER2的初步方法(作為抗HER2治療反應預測因數)。計量組織樣品中細胞表面的HER2蛋白質數量的HER2 IHC測試評分為0至3+

釋義及詞彙

「上市」	指	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11月9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DA」	指	新藥申請
「中國藥監會」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的前身
「PD-1」	指	程序性細胞死亡蛋白1，在T細胞、B細胞及巨噬細胞上表達的免疫檢查點受體
「PD-L1」	指	PD-1配體1，一種位於正常細胞或癌細胞表面上的蛋白質，於T細胞表面上與其受體PD-1結合，導致T細胞關閉其殺死癌細胞的能力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0年10月28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釋義及詞彙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非上市外資股及H股
「SLE」	指	系統性紅斑狼瘡，一種身體的免疫系統攻擊正常、健康組織，並可導致炎症和腫脹等症狀的系統性自體免疫性疾病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非上市外資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由外國投資者持有且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普通股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